

工作联系函

通知

申请

报告

考核

主题：关于发泡车间 2#活性炭箱更换的申请

会签栏	公司领导：	
李维浩	2024年3月21日，安环科在进行日常检查时发现，发泡车间 2#活性炭吸附箱一严重损坏，2#碳箱顶部塌陷，侧面存在多处漏单，此项为环保部门检查处罚项，认定为无组织排放，处罚金额 5 万元起步，现安环科及发泡车间已对该设备进行了简单维修，采取了应急措施，现申请更换，碳箱采购费用为 7000 元，到货后自行安装。	
文件抄送：	请领导批准！	
公司各部门		
2.签字位置对应	此表可由安环科处理及实施维修保养预算支出。	
会签栏内文字上	应持复印件汇报审批	
方		
发起部门：安环科	编制：刘 强 书	审 核：
批 准：	李维浩	签批日期：

